

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函

地址：202301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
聯絡人：黎婉玉
聯絡電話：(02)24622192轉1159
電子郵件：wy829@mail.ntou.edu.tw

受文者：河海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海人字第 110002680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擬辦：
一、於系網頁公告 e-mail 轉知系上老師。二、欲申請者，請於110年12月10日(五)下班前
將相關文件及佐證資料送至系辦。

三、文據交陳閱後存查。

行賢謝嘉凌

110.11.24
河海工程學系
主任 范佳銘

主旨：為辦理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升等，請各學術單位
轉知所屬合於資格教師，應於110年12月15日(星期三)前
將擬申請升等教師名冊(含電子檔)，送交李副校長
室、教務處學術服務組及人事室各1份，逾期恕不受理，
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教師升等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第6條規定略以，
本校教師申請升等審查，得選擇第1學期或第2學期提出
申請，但不得連續2學期提出申請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擬申請110學年度第2學期升等之教師，請至教務處學術
服務組網頁 (<http://academic.ntou.edu.tw/service/>) 下載
「教師升等基本門檻及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表」，查填
後，先交由所屬系級單位彙整，各系級單位依本辦法確
認申請升等教師名冊後，務請於110年12月29日(星期三)
前送教務處學術服務組彙辦。

正本：海運暨管理學院、商船學系、航運管理學系、運輸科學系、輪機工程學系、海
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生命科學院、食品科學系、水產養殖學系、生命科
學暨生物科技學系、海洋生物研究所、食品安全與風險管理研究所、海洋生物
科技博士學位學程、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、食品安全管理碩士在職學位
學程、工學院、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、河海工程學系、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、

海洋工程科技博士學位學程、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、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、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、海洋事務與資源管理研究所、海洋環境資訊系、海洋環境與生態研究所、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博士學位學程、電機資訊學院、電機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、光電與材料科技學士學位學程、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、人文社會科學院、應用經濟研究所、教育研究所、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師資培育中心、海洋文化研究所、應用英語研究所、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、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、海洋法律研究所、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、海洋政策碩士學位學程、共同教育中心

副本：李副校長室、學術服務組、人事室第一組、秘書室

校長 許泰文

